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二零一六年八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1
重大风险提示.....	1
释 义	3
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5
第二节公司债券事项	8
第三节财务和资产情况	13
第四节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6
第五节重大事项	19
第六节财务报告	20
第七节备查文件目录	21

释 义

辽宁方大集团/发行人/公司/集团/公司	指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2012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半年度报告
本期债券	指	2012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含品种一及品种二）
主承销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本期债券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根据债务受托管理协议而设立的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机构。此报告中特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指	由专职机构使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在经济活动中的借贷信用行为的可靠性和安全性程度进行分析，并用专用符号作出评估报告的一种金融信息服务业务。此报告中特指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介机构	指	为本期债券的发行、承销、托管等提供中介服务的机构，包括会计师事务所、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等。
债券信用评级	指	以企业或经济主体发行的有价债券为对象进行的信用评级。
债券增信机制	指	增加债券的信用资质的举措，债券发行人的到期还本付息增加了一个保障，目前我国最主要的增信方式有第三方担保、抵质押担保和其他增信措施。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制作并向投资者披露的《2012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有关主管机关	指	本期债券发行需获得其核准的监管机关，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发改委、证监会等
债券持有人会议	指	由债券持有人集体行使权利的、即时召集的、临时性的议决机构。
连带责任担保	指	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约定保证人与债务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一种担保方式，如果在保证期间内，债权人依法向连带责任保证人请求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不得拒绝。
会计政策变更	指	企业对相同的交易或事项由原来采用的会计政策改用另一会计政策的行为。
会计估计变更	指	由于资产和负债的当前状况及预期未来经济利益和义务发生了变化，从而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或资产的定期消耗金额进行的重估和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指	对企业在会计核算中，由于计量、确认、记录等方面出现的重大错误进行的纠正。
独立性	指	公司与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间，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五大方面保持独立性，能够自主决定其经营方针和战略决策。
存续期	指	债券起息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或赎回日）止的时间区间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中文名称：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方威

(三) 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

(四) 成立日期：2000 年 04 月 24 日

(五) 经营范围：产业投资及对本企业所投资产进行管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汽车配件、五金工具、橡胶制品、仪器仪表、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焦炭、矿粉、石灰石销售、冶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唐贵林、马卓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5 区 9 号楼

联系电话：010-63705025，010-63705022

传真：010-63702791

公司邮政编码：100070

(七) 公司注册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北四西路 6 号

(八) 信息披露网址：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2012年2月29日，本公司股东方大国际增资60,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兰岭矿业出资金额为800万元，出资比例为0.80%；方大国际出资金额为99,200万元，出资比例为99.20%。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方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三、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相关的中介机构

1、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华通大厦B座二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王世海、王君

2、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人：伍敏

联系电话：010-88027899

3、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2 层

（二）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12 辽方大债 01”、“12 方大 01”

1、债券名称：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六年期）

2、债券简称：12 辽方大债 01、12 方大 01

3、债券代码：1280020.IB，122745.SH

4、债券期限：6 年

5、发行日：2012 年 02 月 22 日

6、到期日：2018 年 02 月 22 日

7、债券余额：5 亿元

8、票面利率：8.09%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上市或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1、发行对象：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

外)。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已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完成第四个计息年度的付息工作。

(二) “12 辽方大债 02”、“12 方大 02”

1、债券名称：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七年期）

2、债券简称：12 辽方大债 02、12 方大 02

3、债券代码：1280021.IB，122746.SH

4、债券期限：7 年

5、发行日：2012 年 02 月 22 日

6、到期日：2019 年 02 月 22 日

7、债券余额：5 亿元

8、票面利率：8.29%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上市或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1、发行对象：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已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完成第四个计息年度的付息工作。

二、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共 100,000 万元，其中 80,000 万元全部用于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100 吨碳纤维项目；20,00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三、债券跟踪评级情况说明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27 日出具的《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本期债券采用股票质押和股权质押相结合的担保方式，报告期内方大集团对质押资产进行了置换，质押资产总价值由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 240,772.64 万元变更为 198,952.59 万元。

置换质押资产情况：

方大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股股票、乌钢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为质押资产。以 2014 年 8 月 4 日为基准日，方大炭素股价当日 60 日均值约为 8.42 元，质押的 9,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总价值约为 75,780.00 万元；根据北京金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开评咨字[2014]第 002 号评估报告，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59,644.99 万元。

方大集团拟用中创矿业 100%的股权（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创矿业 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63,527.60 万元）置换原作为本期债券部分质押股权资产的乌钢公司 100%的股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乌钢公司 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22,947.00 万元），同时授权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作为质押权人与本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办理质押等相关事宜。

上述质押资产置换完成后，方大集团为本期债券进行担保的质押资产总价值为 198,952.59 万元，质押资产对尚未偿还债券本金 10 亿元的覆盖率约为 1.99 倍。

五、专项偿债账户

发行人聘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作为本期债券账户及资金的监管人，并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开立“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专户”。截至目前，上述账户运转正常，发行人能够按照《募集说明书》及《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组织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置换 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质押资产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12 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 年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发布日期 2014 年 9 月 5 日）。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约定，对公司基本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资金专户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抵押资产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形成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进行披露，督促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 2016 年度中期财务和资产情况。本节所引用 2016 年度中期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报告。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二、主要财务信息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总资产	5,405,540.45	5,655,455.66	-4.42%
净资产	1,852,258.45	1,791,736.22	3.38%
流动比率	0.95	0.87	9.20%
速动比率	0.78	0.72	8.33%
资产负债率	65.73%	68.32%	-3.7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6月30日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1,618,869.56	1,832,820.30	-11.67%
净利润	63,651.96	35,955.69	7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25.44	124,844.66	-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52.19	-8,857.37	759.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22.66	-174,310.12	-55.3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145.05	497,022.07	1.43%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5,405,540.45 万元和 1,852,258.45 万元,与去年末相比变化不大。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618,869.56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13,950.74 万元,同比下降 11.67%,主要原因是矿业和商贸业务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公司净利润为 63,651.9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7,696.27 万元,同比上涨 77.03%。

2016年1-6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225.4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452.1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7,309.56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收回上年度的投资（理财产品）。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0,822.66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96,512.54万元，同比下降55.37%。

2016年6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去年末均有所上升，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2016年6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5.73%，与期初数相比变化不大。

三、主要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末	2015年度	变动比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6,024.06	1,098,099.15	-8.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524.35	24,623.03	19.91%
应收票据	228,422.92	287,455.18	-20.54%
应收账款	263,252.79	229,060.76	14.93%
预付款项	269,522.88	269,634.00	-0.04%
应收股利	8,110.41	7,912.05	2.51%
其他应收款	500,246.15	441,253.51	13.37%
存货	487,868.96	541,232.12	-9.86%
其他流动资产	17,121.68	95,350.18	-82.04%
流动资产合计：	2,810,169.60	2,994,619.98	-6.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556.40	98,429.39	-1.90%
长期股权投资	19,217.47	19,853.95	-3.21%
投资性房地产	22,131.44	22,401.06	-1.20%
固定资产	1,750,879.78	1,776,490.06	-1.44%
在建工程	75,576.52	83,151.40	-9.11%
无形资产	451,810.41	464,754.82	-2.79%
长期待摊费用	39,958.61	43,451.02	-8.04%
商誉	101,179.47	101,179.47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15.24	38,839.37	-3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45.31	11,607.70	-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5,370.85	2,660,835.67	-2.46%

资产总计:	5,405,540.45	5,655,455.66	-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3,071.93	986,804.15	-18.62%
应付票据	755,600.06	948,351.48	-20.32%
应付账款	516,343.22	462,860.20	11.55%
预收款项	179,031.58	177,468.73	0.88%
应付职工薪酬	19,699.53	18,061.98	9.07%
应交税费	60,586.17	72,401.40	-16.32%
应付利息	11,238.79	21,326.86	-47.30%
应付股利	8,003.10	6,624.81	20.80%
其他应付款	440,929.96	386,736.84	1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0.36	343,692.02	-51.22%
流动负债合计:	2,962,594.73	3,424,328.48	-1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2,498.89	97,950.00	127.16%
应付债券	279,004.96	248,813.78	12.13%
专项应付款	1,229.10	1,286.92	-4.49%
递延收益	35,749.57	36,721.80	-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34.74	54,048.46	-4.47%
其他流动负债	570.00	57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0,687.27	439,390.96	34.43%
负债合计:	3,553,282.00	3,863,719.44	-8.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405,540.45	5,655,455.66	-4.42%

四、逾期未偿还债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五、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完成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和兑付，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第四节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是一家以实业投资为主体的大型控股集团公司，主要经营产业投资及对本企业所投资产进行管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汽车配件、五金工具、橡胶制品、仪器仪表、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焦炭、矿粉、石灰石销售、冶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模式：

1、炭素产业：在炭素领域，方大炭素的主导产品是石墨电极、高炉炭砖和特种石墨。目前，石墨电极类产品主要由方大炭素本部以及下属子公司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炭素”）、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光炭素”）、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炭素”）生产，其中方大炭素本部以生产中高端产品为主，下属子公司主要生产中高端产品；炭砖类产品由方大炭素本部生产；特种石墨由方大炭素本部和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炭素”）生产。方大炭素完成改制后，大力进行生产技术改造和扩产建设，先后完成了长寿高炉炭砖煅烧及精加工设备建设、一次焙烧炉技改工程、配料和混捏凉料技改工程、新型石墨化炉技改工程、石墨电极加工线技改工程等多项重大生产设备投资和技术改造，使石墨电极和炭砖的生产能力得到不断提高。

2、钢铁产业：公司现有钢铁业务将以方大特钢为龙头，通过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增加了高附加值产品产量，实现了健康快速发展。

方大特钢主要产品为螺纹钢、线材、弹簧扁钢和汽车板簧，其中弹簧扁钢和汽车板簧是方大特钢盈利能力最强的产品。另外，转制的成功使得方大特钢挖掘成本费用控制潜力，对照行业先进企业加强对标基础管理，使得主要产品螺纹钢的毛利率得到极大提高。

3、化工产业：2010年，发行人通过竞拍购得锦化氯碱股股权，标志着发行人以上市公司为平台正式形成化工板块。方大化工具备良好的生产基础，通过破产重整以及资产整合，现已具备年产离子膜法烧碱29万吨、聚氯乙烯（PVC）13万吨、环氧丙烷12万吨、聚醚10万吨的生产能力。方大化工与中国兵器集团合资建设的5万吨甲苯二异氰酸酯（TDI）项目已经投产，该装置属国内先进设备，具有自动化程度高、安全防护性能强、产品污染少等特点。

公司将延伸产业链，使氯碱化工与煤基化工紧密结合，解决公司所需丙烯、乙烯原料问题，建设大型聚氨酯和烧碱、烯烃生产基地。在纵向延伸产业链的同时，着力进行横向产业拓展和巩固，优化产业结构，合理布局，大力发展高附加值产品，提高企业的整体经济效益和综合市场竞争力，建设新型化工产业集聚区。

二、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以实业为基础，打造以金融机构为核心的资本运作平台，以研究院、设计院为核心的技术、产品和工艺开发平台，以党建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平台，以人才引进和培养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开发平台，通过产业升级、兼并重组等手段，进行国际、国内市场科学布局，扩大集团产业规模，建设多元化综合企业集团。

公司将以产业平台为依托，积极向上下游延伸，完善产业链条；通过科研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和研制，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产业升

级，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积极参与并购重组，扩大规模。各产业板块要实现产业链条清晰、主要竞争优势明显、核心竞争力突出同时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发展目标。

三、经营违约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并未发生任何违约事项。

四、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有关的所有重大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充分执行了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和承诺，有效保障了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并且尽本公司所知，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二、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生向法院申请重整、和解或破产清算等事项。

三、公司债券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本期年度报告披露后，所发行之公司债券并未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管理层涉嫌违法犯罪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未经审计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参见附件。

第七节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四、其他备查文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半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9日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报表



2016年8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60,240,550.62	10,980,991,502.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5,243,462.18	246,230,264.12
应收票据	2,284,229,248.07	2,874,551,797.72
应收账款	2,632,527,851.40	2,290,607,620.51
预付款项	2,695,228,823.36	2,696,340,005.81
应收利息	754,027.78	
应收股利	81,104,074.61	79,120,497.94
其他应收款	5,002,461,487.44	4,412,535,097.21
存货	4,878,689,636.69	5,412,321,20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216,840.38	953,501,835.81
流动资产合计	28,101,696,002.53	29,946,199,824.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5,564,036.94	984,293,90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2,174,684.77	198,539,475.36
投资性房地产	221,314,401.12	224,010,584.72
固定资产	17,508,797,848.15	17,764,900,553.76
在建工程	755,765,238.31	831,514,000.15
工程物资	9,001,811.46	6,774,409.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18,104,139.04	4,647,548,223.87
开发支出		
商誉	1,011,794,651.70	1,011,794,651.70
长期待摊费用	399,586,127.57	434,510,24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152,433.96	388,393,65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453,122.76	116,077,04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53,708,495.78	26,608,356,743.38
资产总计	54,055,404,498.31	56,554,556,568.08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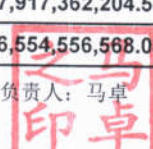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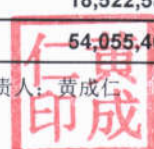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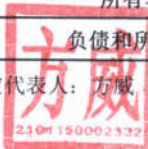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30,719,291.41	9,868,041,484.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56,000,578.99	9,483,514,845.86
应付账款	5,163,432,178.22	4,628,601,981.10
预收款项	1,790,315,752.91	1,774,687,338.70
应付职工薪酬	196,995,322.29	180,619,790.54
应交税费	605,861,670.48	724,014,041.65
应付利息	112,387,865.74	213,268,633.43
应付股利	80,030,990.41	66,248,058.44
其他应付款	4,409,299,579.49	3,867,368,44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03,581.82	3,436,920,189.66
其他流动负债	4,400,527.67	
流动负债合计	29,625,947,339.43	34,243,284,80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24,988,900.00	979,500,000.00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9,950,377.20	11,862,222.02
应付债券净值	2,790,049,622.80	2,488,137,777.9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2,291,017.69	12,869,228.0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7,495,673.51	367,217,96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347,441.68	540,484,582.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	5,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06,872,655.68	4,393,909,553.78
负债合计	35,532,819,995.11	38,637,194,363.5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77,360,768.76	2,177,590,400.76
其他综合收益	-5,977,226.95	-6,025,155.21
专项储备	45,579,448.74	44,786,485.75
盈余公积	175,262,130.44	175,262,130.44
未分配利润	2,021,120,861.21	1,877,532,72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3,345,982.20	5,269,146,590.76
少数股东权益	13,109,238,521.00	12,648,215,613.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22,584,503.20	17,917,362,20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055,404,498.31	56,554,556,568.08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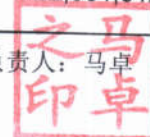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188,695,580.98
减：营业成本	13,746,555,277.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476,209.15
销售费用	212,699,837.30
管理费用	942,108,61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259,213.52
资产减值损失	2,748,937.5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0,301,936.78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40,781,22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930,651.86
加：营业外收入	93,428,011.92
减：营业外支出	52,397,790.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960,873.45
减：所得税	263,441,22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519,645.1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588,132.19
少数股东损益	492,931,512.93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94,132,16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197,504.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5,630,65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0,960,32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07,142,02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0,597,14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4,699,77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267,00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48,705,9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254,37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3,608,044.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713,12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0,659.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723,47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035,30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32,18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5,759,392.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921,86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513,435.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521,86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42,300,189.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49,84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9,150,033.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20,692,907.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2,298,386.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85,333.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7,376,62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226,59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5,211.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375,56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4,826,09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1,450,538.67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2301150002332

仁黄
印成

马卓
印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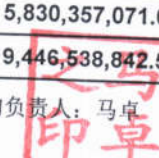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1,236,718.40	1,106,471,03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499,118.18	244,770,120.12
应收票据	24,000,000.00	31,410,000.00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8,480,497.94	438,480,497.94
其他应收款	2,766,573,419.53	1,745,050,121.76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654,789,754.05	3,616,181,771.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868,819.89	22,868,819.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04,631,803.26	5,807,311,834.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046.65	39,451.9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4,714.42	136,96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7,663,384.22	5,830,357,071.05
资产总计	10,482,453,138.27	9,446,538,842.57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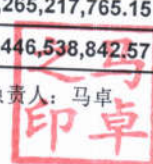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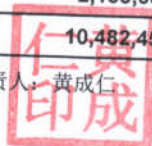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000,000.00	1,2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142.10	18,142.10
应交税费	57,897,382.11	153,864,382.05
应付利息	96,099,784.50	139,171,666.66
应付股利	5,833,600.00	5,833,600.00
其他应付款	1,307,873,256.56	730,318,42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641,607.56	2,134,104,018.9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17,360,772.83	4,426,810,230.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69,988,900.00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9,950,377.20	11,862,222.02
应付债券净值	2,790,049,622.80	2,488,137,777.9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673,069.31	260,673,069.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	5,7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6,411,592.11	2,754,510,847.29
负债合计	8,343,772,364.94	7,181,321,077.4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961,418.67	26,961,418.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244,046.80	170,244,046.80
未分配利润	941,475,307.86	1,068,012,299.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8,680,773.33	2,265,217,76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82,453,138.27	9,446,538,842.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卓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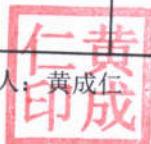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353,316.67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2,365.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61,505.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953,044.5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65,256,60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536,991.8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536,991.82
减：所得税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536,991.8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5,737,40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737,40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291,84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9,766,47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061,96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24,55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562,018.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62,01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335,589.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18,789.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354,37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07,63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9,988,9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988,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5,3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713,630.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1,667.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606,29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382,60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265,68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971,03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1,236,718.40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成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卓

21041150002332

仁黄印成

马卓印